深圳证券交易所

关于对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

公司部关注函〔2022〕第 414 号

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:

- 11月16日,你公司披露公告称,拟转让控股子公司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北京弘天")持有的海南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海南弘天")100%的股权,交易对手方为广西万厚商贸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万厚商贸"),交易作价为48.6万元。我部对此表示关注,请你公司就以下问题做出书面说明:
- 1、根据公告,万厚商贸成立于 2022 年 11 月,出资方为 2 名自然人。请你公司说明万厚商贸是否为购买海南弘天股权而专门设立、收购目的,万厚商贸股东与公司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。
- 2、根据公告,如海南弘天追回违规担保损失 4.66 亿元的款项,万厚商贸将追回款项扣除成本和相关费用后超过 500 万元的部分将用于购买北京宏天 51%的股权。请说明:
 - (1) 上述可扣除的成本和相关费用的具体内容、判定依据;
 - (2) 上述金额中500万元设定原因、依据以及合理性,该设

定是否会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;

- (3)如未来触及收购北京宏天股权的条件,保障万厚商贸履 行收购的措施,北京宏天的交易作价及确定依据。
- 3、根据公告,海南弘天就其 1.46 亿元担保损失提起诉讼,广州中院一审驳回海南弘天诉讼请求;2022 年 5 月 27 日,案件二审开庭,目前尚未判决;此外,海南弘天就担保损失向王安祥提起诉讼,南京中院以王安祥涉嫌刑事犯罪应移送公安机关处理为由,裁定驳回公司的起诉。请结合上述诉讼进展情况,说明如王安祥有可执行财产,未来其偿付担保损失、支付业绩承诺补偿的顺位,是否会对本次交易事项产生影响。

请你公司在2022年11月25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,同时抄送派出机构。同时,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,以及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规定,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函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二部 2022年11月18日